

评 标 结 果 公 示

招标编号为 BCKCJT201804 的环东海域新城西炉西三路（翔安北路-支一路段）及周边退线绿化工程（勘察）和环东海域新城美社路（滨海西大道-滨海旅游浪漫线段）道路工程（勘察）项目，该工程勘察招标于 2018 年 09 月 07 日依法公开开标后，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了评审，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书面评标报告，现将中标候选人及评标结果公示如下：

一、中标候选人及投标的主要内容；

标段：环东海域新城西炉西三路（翔安北路-支一路段）及周边退线绿化工程（勘察）和环东海域新城美社路（滨海西大道-滨海旅游浪漫线段）道路工程（勘察）

中标候选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	第二中标候选人	第三中标候选人
投标的主要内容	福建省地质工程研究院	福建泉州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禹涛（厦门）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额（万元）	3006	3006	3006
勘察费	岩土工程勘察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以及《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厦门市财政性投融资项目勘察设计费付费标准通知》（厦财建【2006】11 号）计取。上下浮动幅度为：下浮 20% 基础上再下浮 25%。最终结算费用以实际工程地质情况及工作量进行结算，并以厦门市财政审核中心审核后的岩土工程勘察费为准。 测量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取，并按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厦门市财政性投融资项目勘察设计费付费标准通知（厦财建【2006】11 号）的要求下浮 20% 后再下浮 10% 计取测量费。最终勘察费和测量费以厦门市财政审核中心审核后的费用为准。	岩土工程勘察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以及《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厦门市财政性投融资项目勘察设计费付费标准通知》（厦财建【2006】11 号）计取。上下浮动幅度为：下浮 20% 基础上再下浮 25%。最终结算费用以实际工程地质情况及工作量进行结算，并以厦门市财政审核中心审核后的岩土工程勘察费为准。 测量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取，并按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厦门市财政性投融资项目勘察设计费付费标准通知（厦财建【2006】11 号）的要求下浮 20% 后再下浮 10% 计取测量费。最终勘察费和测量费以厦门市财政审核中心审核后的费用为准。	岩土工程勘察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以及《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厦门市财政性投融资项目勘察设计费付费标准通知》（厦财建【2006】11 号）计取。上下浮动幅度为：下浮 20% 基础上再下浮 25%。最终结算费用以实际工程地质情况及工作量进行结算，并以厦门市财政审核中心审核后的岩土工程勘察费为准。 测量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取，并按厦门市财政局、厦门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厦门市财政性投融资项目勘察设计费付费标准通知（厦财建【2006】11 号）的要求下浮 20% 后再下浮 10% 计取测量费。最终勘察费和测量费以厦门市财政审核中心审核后的费用为准。

中标工期	勘察人收到发包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及勘察任务书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详细勘察并提交完整的详细勘察报告（10 日历天完成外业钻探和测试，并提交中间资料）。	勘察人收到发包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及勘察任务书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详细勘察并提交完整的详细勘察报告（10 日历天完成外业钻探和测试，并提交中间资料）。	勘察人收到发包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及勘察任务书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详细勘察并提交完整的详细勘察报告（10 日历天完成外业钻探和测试，并提交中间资料）。
项目经理	陈志荣	庄文泽	刘学亮

二、投标被否决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及原因：

标段：环东海域新城西炉西三路（翔安北路-支一路段）及周边退线绿化工程（勘察）和环东海域新城美社路（滨海西大道-滨海旅游浪漫线段）道路工程（勘察）

投标人	原因
	无

三、公示时间：2018年9月8日至2018年9月10日。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

招标人：厦门百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王工

联系人：/

联系电话：0592-8269510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莲前西路 281 号 13 楼

联系地址：/